山东农业大学

美育工作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山东农业大学创办于1906年，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农业科学为优势，生命科学为特色，融农、理、工、管、经、文、法、艺术学等于一体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是农业部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国家林业局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是教育部、农业部、国家林业局首批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改革试点高校，是山东省首批五所应用基础型特色名校之一，是首届全国文明校园。

在百余年办学历程中，学校不断传承和弘扬优良文化传统和崇高精神品质，提出了“学用结合、学以实为贵，育人为本、学术至上”的办学理念，形成了“登高必自”的校训，凝练了以“树人、求真、包容、开放”为核心的大学文化，铸就了“爱国爱校、质朴厚德、求真创新、实干奋进”为核心元素的农大精神。

党的十八大以来，山东农业大学高度重视美育育人工作。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遵循美育特点，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认真落实《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方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7】71号文件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学校进一步发挥多学科办学的优势，重视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的结合，完善美育课程体系；统筹整合资源，提高美育师资队伍水平；多渠道搭建

美育实践平台，开展灵活多样的大学生艺术活动和社会服务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到学生美育培养全过程，将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基因植入学生培养全过程，营造审美文化，推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致力于培育德育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新人。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学校美育教育资源不断优化，美育工作管理逐步完善，美育教育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明确美育工作指导思想，科学定位美育课程目标

（一）美育工作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美育人、以文化人为核心理念，充分发挥美育教学在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质方面的独特作用，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美育全过程，注重美育元素与人文自然科学的渗透融合，引领学生树立正确审美观念、陶冶高尚道德情操、培育深厚的民族情感、激发想象力和创新意识、拥有开阔的眼光和宽广的胸怀，培养能够感受美、鉴赏美、表现美和创造美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美育课程目标

学校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科学定位美育课程目标，依托学校相关学科优势和当地教育资源优势，拓展教育教学内容和形式，引导学生完善人格修养，强化学生的文化主体意识和文化创新意识，增强学生传承弘扬中华优秀文化艺术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三）美育工作发展规划

到 2022 年，逐步建立健全美育育人工作机制、美育教学体系和美育评价体系，配齐配好美育教师队伍，配备充裕的美育活动设备和场馆，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美育新格局，实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美育新环境。

二、依托多学科优势，构建美育课程体系

（一）修订专业教学计划，构建美育课程体系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71 号）精神，将公共艺术课程纳入到各专业教学计划中，面向全体学生开设。2018 年，在进行新一轮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时，学校特别设置艺术审美类课程模块，要求每名学生至少修读此模块课程 2 学分，此模块课程包括书法、音乐、影视、舞蹈、装饰、戏曲、手工、泰山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课程，修满规定学分的学生方可毕业。在新版人才培养方案中，强调鼓励老师开设高质量的、能够提升大学生艺术和审美能力的课程，大力培养学生感受美、鉴赏美、表现美和创造美的能力。

（二）加强学科渗透融合，开设优质丰富的美育课程

目前，山东农业大学本科专业中与美育关联度较高的专业有：音乐学、录音艺术、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秘书学等专业。学校依托多学科的办学优势，逐步完善提高美育教育教

学水平，注重将美育元素渗透融合到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领域的课程，学生在获得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同时，提高了感受美、鉴赏美、表现美和创造美的能力。

2021 年，学校在开设《世界民族音乐鉴赏》、《音乐欣赏》、《中国民族民间音乐欣赏》、《影视鉴赏》等 30 余门美育选修课程基础上，增加了《电影历史与文化》、《诗词鉴赏》、《中国舞表演与鉴赏》、《中国电影史》等近 10 门公共艺术选修课，选修人数达 1 万多人次。上述课程从文学、书法、绘画、雕塑、建筑、音乐、舞蹈、礼仪、影视、音乐、传统文化等美学元素置于广阔的艺术维度和宏大的文化背景中，结合娱乐、教育、认知和审美，将形象思维和逻辑思维有机地结合起来，使大学生在文学艺术教育中陶冶性情、提高修养，极大地满足了提高学生美育素养的需要。

（三）整合网络课程平台，拓宽美育课程资源

学校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引入优质美育课程资源，拓展和丰富美育课程学习资源。同时，将学校影响力强的优质美育课程资源向全国其它高校进行推广，增强服务社会能力。2018 年，自超星尔雅、智慧树等大型慕课平台，引入 985、211 等知名高校美育在线课程，如论语、中国文明史（上）、中国文明史（下）、中华传统文化之戏曲瑰宝等课程。学生选修引入的在线课程学分，均计入学生毕业学分之中，通过美育课程的引入，在拓展课程资源的同时，也提高了我校教师美育育人水平和能力。

公共艺术课程制作有相应的多媒体课件、电子教案、幻灯片、视频等。部分课程已经研发、应用艺术课程教学软件、建立艺术课程资源平台,开发与课程教材配套的艺术课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开展艺术公开课在线学习,拓宽艺术课教学途径。

我校开设的《中国饮食文化》通过智慧树慕课平台，向全国其它院校推广。通识课程《建筑速写》完成慕课建设；慕课《环游音乐世界》（音乐欣赏）已经进入学生学习平台，学生通过网络平台的学习，扩大了课程辐射面，提高了学习和教师教学的便利度。

三、加强美育教学管理，推进美育工作开展

（一）建立美育教学管理机构，促进美育教学工作

2018 年 7 月 18 日，我校为进一步推进美育教育教学工作，整合学校美育教育资源与师资，成立艺术学院，目前设有四个本科专业，即音乐学、录音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2018 年 12 月 28 日成立美育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以艺术学院为主，联合校团委、学工处、人事处、财务处、图书馆等相关行政部门分管领导和开设公共艺术课程的教师组建美育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全面开展学校美育教育教学研究工作。2019 年，由副校长辛杰担任主任分管美育工作，艺术学院院长王永振任副主任。

（二）加强教学组织，完善美育课程

规范公共艺术课程教学活动，制修订并实施《山东农业大学教师教学行为规范》《山东农业大学关于规范集体备课等教

学研究活动的管理办法》《山东农业大学新进青年教师听课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教学秩序，提升教学质量。所有美育相关课程均有教学大纲和考试大纲，课程内容注重学科基础知识讲授，有明确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将公共艺术课程纳入全校选课系统，供全校学生自主选课；建立完善的课程评优办法和教师听课制度，每年组织公共艺术课程评比、评优和教学观摩活动。

学校坚持开展经常性检查听课活动：每学期，校级领导听课不少于 3 次，分管教学校长听课不少于 4 次；教务处、学工处、人事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学院党政领导听课不少于 5 次；教务处其他工作人员、各学院教学秘书、专业主任、实验中心主任、学生工作人员听课不少于 4 次。

同时，校院两级督导员抓住开学、期中教学检查等关键环节开展随堂听课，并对学生评教得分偏低的教师课堂教学进行有针对性地开展线上、线下听课督教，学校教学督导员累计听课 2678 学时。

学校每年均开展一届“青年教师讲课技能比赛”，目前已举办十三届，推动教师队伍建设，推广优秀教学经验和教学模式，鼓励青年教师钻研教学技能，提高授课水平，营造了积极的教学氛围。目前正在准备第十四届青年教师讲课技能比赛。艺术学院对艺术专业教师每年均举行一届青年教师讲课技能比赛，即是选拔优秀教师参加学校比赛，也是对青年教师艺术教育水平的一次检验、交流与提高，目前已经成功举办四届。

同时也同学校其它学院选拔的教师准备山东省第八届超星杯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三）拓宽数字化资源，丰富美育教学形式

在美育课程的教学组织与实施上，大力融合信息化技术建设美育课程，任课教师根据课程性质与特点，充分利用各种教学资源，积极开展教学方式、方法改革，通过多位一体的教学手段努力提高学生的审美意识与美学素养。充分使用各类网络平台与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保证了美育课程的顺利开展。包括：通过雨课堂、QQ 会议室、微信群等平台，将制作的多媒体课件、电子教案、视频等推进教学；通过微信二维码、公众号建立艺术课程资源平台，定期发布课程考试、知识、咨询、APP 等相关内容，拓展课下学习知识范围；利用网络课堂资源开展美育教学；通过远程视频软件对接，邀请国内外其他院校相关专家，与学生互动答疑，拓展知识空间与传播途径。通过灵活多样的教学形式，提高了大学生美育素养。

四、加强美育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一）强化美育教师资源，打造专兼职美育教师队伍

2018 年整合学校的美育教师资源，成立了艺术学院。学院目前有 46 名专职美育教师，其中教授 13 人（含兼职、客座教授 8 人），副教授 21 人，讲师 20 人，分别来于国内外重点音乐、美术学院和艺术研究机构，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占教师总数的 85%以上。加上其它学院 35 名兼职美育教师，担任美育课程教学的教师共 81 名。

（二）加强美育教师培养，提升美育教学水平

学校高度重视美育教师的教学科研能力提升，出台了《山东农业大学教师教学行为规范》、《山东农业大学关于规范集体备课等教学研究活动的管理办法》、《山东农业大学新进青年教师听课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美育教师的教学素质和教学能力。美育教师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开展教学工作，均具备高尚的师德，爱岗敬业，热爱学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根据教务处出台的《山东农业大学教师教学工作规范》、《关于加强课堂教学管理改善教风学风的意见》等文件，任课教师均具备专业水平，能熟练运用现代教学手段，有效组织教学。

举办“新时代中国高校美育政策及其实施”专题讲座和“西洋管乐演奏分析”专家讲座。美育教师主持各级科研项目 10 项、结题 6 项；发表专业论文 24 篇，绘画、设计、音乐作品 7 幅（首）。

按照《山东农业大学青年教师成长计划》，选派美育教师为期半年到一年进行访学，2021 年选派 1 位负责美育课程教学的老师赴韩国访学、选派负责美育课程教学管理的老师参加教育厅美育工作会议等。通过参加各类高水准的美育学术交流与培训活动，从更多渠道提升美育教师的教学能力和职业素养，建设出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高素质美育教师队伍。

（三）规范美育教师评聘制度，享有其他学科同等待遇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山东农业大学专业技术职务竞聘实施办法（暂行）》、《艺术学院职称评聘》等文件要求，公共艺

术课教师在职务评聘、奖励、进修、培训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同等待遇。学校 2017 年出台《山东农业大学绩效工资实施办法（试行）》推进校院两级管理，建立和完善校院两级管理背景下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强化考核评价，坚持分类考核绩效分配办法。《2018 年艺术学院教职工考核和单位绩效实施办法》指出，对于美育课教师在指导各类校园文化艺术活动和艺术社团活动时，根据教师职级和指导时间计算工作量，在年终绩效结算中兑现相应待遇。

按照《山东农业大学专业技术职务竞聘管理办法》，学校制定各层级专业技术职务基本条件，由各学院根据学科特点制定各自学院的专业技术职务竞聘办法，明确各类各级岗位具体申报条件，让艺术学院美育教师单独进行评价，公开竞聘专业技术职务。《艺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实施办法》中对于参加省级及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基本功比赛等所获得的荣誉和成绩，按照获奖等级列入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条件。

五、推进美育教学改革，积极开展美育实践

（一）以艺术展演为舞台，提升大学生人文素养

全年举办学生全员参与的大学校园艺术节等活动五项以上。如：迎新晚会、合唱比赛、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艺术活动等，各项活动均受到师生广泛好评。

各院系每年举办艺术展演活动两次以上。如举办学院的迎新晚会、毕业晚会等活动，推动了学校文艺展演活动的蓬勃发展。2021 年，艺术学院举办了第四届“金秋艺术节”艺

术展演系列活动，“艺术设计系教师作品展”、“青年教师汇报音乐会”、“音乐学专业学生汇报音乐会”、“录音艺术专业原创作品汇报音乐会”、“山农大 正青春”2021 年迎新文艺晚会、“黄河大合唱专场音乐”6 项艺术活动，得到全校师生的广泛好评，极大丰富了我校的艺术形式与内容。开展“生在红旗下，长在春风里”第四届“笔墨丹青”书法、绘画大赛，冯程程等 30 余人在中国高等院校环境设计作品大赛等国家级专业类大赛获得奖励荣誉。

积极组织校园歌手大赛、驻泰高校大学生艺术展演、山东农业大学庆祝建党 100 周年文艺晚会、新年音乐会等；参加省高校音乐舞蹈基本功展示，获得教师组一等奖三项，二等奖一项，三等奖二项、学生二等奖三项，三等奖二项，优秀指导教师奖三项；参加“青未了”应届毕业生优秀作品展；“岱下青年合唱团”获 2021 全省大学生合唱节乙组一等奖，山东农业大学获优秀组织奖；民乐队在泰安市首届校园之星大赛中获一等奖；学院代表学校参加全国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获优秀组织奖和 6 项二等奖等。

（二）依托社团建设，打造艺术实践阵地

目前，我校共活跃着 200 多个学生社团，其中艺术类社团近 40 个，骨干队员 1500 余人。每个院（系）平均建有一个艺术社团，社团经常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展演活动，学生参与率超过学生总数的 63%以上。

（三）推进美育协同创新，探索协同育人机制

学校先后聘请了高水平兼职专家 7 人：中国文联副主席、著名作曲家徐沛东先生；著名女高音歌唱家、歌剧表演艺术家王静女士；著名画家王永胜先生；天津音乐学院院长徐昌俊教授；中央音乐学院赵登营教授；作曲家、音乐教育家刘聪教授；歌唱家、山东大学歌剧中心主任王心教授。在人才引进的基础上，先后建立起中华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基地，定期组织开展美育专题讲座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播推广活动。

在校内建立了中华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基地孔子学堂，定期组织开展美育专题讲座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播推广活动。依托孔子学堂，陆续开展经典诵读大赛等活动。先后在安徽宏村、泰安市大汶口镇等地建立美育实践基地。组织农大手绘工作室学生们参与到建设美丽乡村工程中，为村庄文化墙增添艺术元素。积极申报山东省美育浸润行动计划，时刻做好为社会美育服务的准备。

六、加强条件保障，促进美育发展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

学校由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全面负责分管美育工作，并明确以艺术学院为主，联合教务处、校团委、学工处、人事处、财务处、图书馆等相关行政部门分管领导和开设公共艺术课程的教师组建美育教学中心，全面开展学校美育教育教学工作。

（二）加大投入力度，改善教学条件

学校每年安排有专门的美育工作经费，保障了公共艺术课程教学、艺术展演与交流活动正常开展，且每年均有所增

加：2017 年 121.8 万；2018 年 141.8 万；2019 年 157.7 万；2020 年受疫情影响，积极响应国家要求，努力推进美育发展，美育经费在 134.79 万元；2021 年涉及美育的经费 151.08 万元。

学校配置有标准的美术、音乐、舞蹈教学专用教室以及琴房、画室和排练厅，保证了教学需要，并保持着较高的利用率。学校现有专业教室 25 间（艺术设计系有多媒体教室 8 间、专业教室 2 间和画室 10 间；音乐系有多媒体教室 2 间、电钢教室 1 间、MIDI 教室 1 间、舞蹈教学专用教室 1 间）、琴房 54 间、排练厅 1 间、专业录音棚 1 间。有 231.23 专业艺术展厅 1 个、177 座排练厅 1 个、容纳 1600 人左右的艺术展演礼堂 1 座、容纳 700 人左右的报告厅 1 间、容纳 500 人的学术会议厅 1 间、专业录音棚一间。

现有专业三角演奏钢琴两架、教学钢琴 60 架、其它中外乐器 300 余件、专业录音棚设备一套、各展演场地（排练厅、西礼堂、文理大楼学术报告厅、南校学术会议厅）均配备有专业音响、灯光等展演设备，另外，有制图类教学模型、模具 1900 多套（件）、绘画用静物、石膏像、画架、衬布等 2300 多件（套），图板、丁字尺 3000 多套。

学校图书馆、阅览室为美育教学和科研配备有足够的图书、音响、影像等资料，满足全校师生学习、教学、科研需求。

我校图书馆、阅览室收藏与美育工作相关的纸质图书共计 35213 种 159471 册，新增与美育相关图书 2420 种 5406

册，订购期刊 241 种 462 份。订购与美育相关的数据库 39 个，其中电子图书 89.41 万册，学位论文 122.73 万册，电子期刊 5655 种 14.15 万册，音视频资料 11.02 万小时，新增与美育相关的电子图书 17.19 万册，电子期刊 644 种 7.05 万册。纸质图书期刊与电子资源建设共计投入 214.29 万元。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校将继续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的工作理念，进一步丰富和优化美育教学资源，进一步优化和加强教师队伍结构建设，进一步增加美育专项资金的投入，进一步增加和完善美育场馆配套设施，继续坚持美育协同机制，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大学生全过程培养中，引领大学生形成正确价值观与人生观，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